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 
承辦人：蕭淵云  
電話：05-3620123#562  
電子信箱：a100150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50187423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(0187423A00\_ATTCH1.docx、0187423A00\_ATTCH2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各機關就公務人員於假日奉派公差所須路程時間核  
予補休時數認定方式」說明資料及調查表各1份如後附，  
請於本（105）年9月29日（星期四）下班前，以電子郵件  
傳送承辦人電子信箱（a100150@mail.cyhg.gov.tw），無  
則免復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5年9月23日總處培字第105005  
4479號書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  
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  
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考核訓練科



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

105/09/27

1050015103